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陳昭仰
電話：(02)23835807
傳真：(02)23327396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091335437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(含法規命令條文) (1091335437-令.pdf、條文.odt)

主旨：「太平洋黑鮪漁撈作業管理辦法」第35條之1、第36條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以農漁字第1091335437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(含法規命令條文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附發布令pdf檔，請刊登公報)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小港區漁會、高雄區漁會、東港區漁會、琉球區漁會、新港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臺灣鮪延繩釣協會、宜蘭縣延繩漁業協會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漁業署(秘書室專責人員、人民申請案件服務中心、遠洋漁業組(國際漁事科))(均含附件)

